

檔 號：

保存年限：

## 高雄市政府人事處 書函

地址：80203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三路2號4樓

承辦單位：人事處給與科

承辦人：陳容鼎

電話：07-3368333轉3969

傳真：07-3315658

電子信箱：jungting@kcg.gov.tw

受文者：高雄市政府消防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1月20日

發文字號：高市人給字第105300479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銓敘部原函(隨文引入)(15327528\_10530047900A0C\_ATTCH1.pdf)

主旨：有關退休公務人員再任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保險招攬業務人員職務，是否適用公務人員退休法第23條規定限制範圍一案，轉請查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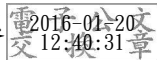
說明：

一、依據銓敘部105年1月14日部退三字第1054060880號書函辦理。

二、檢附前函影本1份。

正本：第四類發行

副本：高雄市政府人事處



高雄市政府人事處

裝

訂

線

消防局 1050120



\*10530341700\*